

证券代码：836027

证券简称：金晟环保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浙江金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公司因年报编制工作进展未达预期，未能在 2026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三章第十七条相关规定，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或者披露的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未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或者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或者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前述情形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因未能在

2026 年 4 月 30 日前按规定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因存在上述事项，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5 月 6 日起停牌。

二、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若挂牌公司触发第十七条所列强制终止挂牌情形，全国股转公司将在二十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其股票挂牌的决定。

全国股转公司要求挂牌公司、主办券商和证券服务机构对有关事项进行解释说明，或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全国股转公司对相关主体涉嫌违法违规行为。

三、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

公司正积极开展 2025 年年度报告撰写工作。

公司将定期披露风险提示及停牌进展公告，说明风险事项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后续停复牌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 公司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576-87724788

邮箱：17681618131@163.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仙居县安洲街道艺城二路 28 号

(二) 券商联系人：秦女士

联系电话：0755-22623352

邮箱：qinrao098@pingan.com.cn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六、其他说明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浙江金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6 日